

运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G5 京昆高速公路新绛互通收费站改建工程（交安、机电、房建部分）施工招标公告

（交控集团招采认证编号：

JKJT-YCGSGLGLYXGS-2024-YFBXZBJZXGKJGC-GC-31314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运城市新绛县

1、 招标条件

运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G5 京昆高速公路新绛互通收费站改建工程（交安、机电、房建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编号：2024GC010090）可行性研究报告由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新审管审【2023】40号文件批复，初步设计经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G5 京昆高速公路新绛互通收费站改建工程的批复》（晋交控运管函(2023)319号）批复同意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为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运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招标代理为山西交建高速公路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G5 京昆高速侯禹段按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采用 100km/h，路基宽度为 26 米。G5 京昆高速新绛互通位于新绛县王庄村北侧，采用 A 型单喇叭互通，互通出口与县道 X799 相接。现有收费车道数为 3 进 5 出，设计在 K0+295 处设置 4 进 6 出收费站，同时新建收费大棚、治超检测站、收费站入口前设置 1 主 1 备两条治超车道。

因本项目收费站交通量较大，施工过程中有保通需求，新站建设的同时旧站仍需继续使用，故本项目收费车道、治超车道采用新建；收费站监控室既有设备利旧。新站建成后，旧站设备可拆下作为备品备件。在改建收费、治超的基础上，增设匝道预交易、预稽核。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001 标段，运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G5 京昆高速公路新绛互通收费站改建工程（交安、机电、房建部分）。招标范围为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工程。

2.3 计划工期：6 个月。

2.4 施工地点：G5 京昆高速侯禹段新绛收费站。

2.5 质量要求： 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鉴定：合格；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标段: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并在人员、技术、设备、信誉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并同时满足以下所列条件:

(1) **资质要求:** ①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 ②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③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④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在五年内(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至少完成过1项高速公路(新、改、扩建)项目需同时包含机电工程施工、房建工程施工及交安工程施工业绩。

注: 业绩信息均以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山西省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3) **人员要求:** ①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1名): 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机电工程或公路工程相关专业, 且必须注册于投标人单位)和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并在有效期内(注册登记单位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作为项目经理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 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项包含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新、改、扩建项目或养护业绩均可)施工业绩。

②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总工(1名)资格要求: 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并在有效期内(登记单位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作为项目总工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 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项包含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新、改、扩建项目或养护业绩均可)施工业绩。

③投标人拟任专职安全员(1名)资格要求: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证书并在有效期内(登记单位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拟任主要人员的建造师注册证书信息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相关信息以“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信息公共平台查询”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官网”查询结果为准。

(4) **财务要求:** 投标人2022年度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率大于1。

(5) **信誉要求:**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否则不得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①投标人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②投标人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③投标人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④投标人的信誉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⑤投标人的信誉信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等不良信用记录的。

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投入本项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⑦投标人在近三年在交通工程建设领域因重、特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受到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的通报；或在山西省公路工程项目中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事故并受到通报。

⑧投标人在山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中发生严重不履约行为，开标日前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⑨投标人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的或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的考核定级中被评为D级且在有效期内的企业。

⑩投标人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3.2 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2)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 (3) 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1月31日18时00分至2024年2月7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休息）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同步成功后凭借CA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

省·运城市)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pdf格式),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注册,同步成功后方可使用 CA 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及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2月22日09时30分。

5.2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http://ggzyjyzx.yuncheng.gov.cn/>)上传经过 CA 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wenc格式)。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址: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年2月22日09时3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

7、其他公告内容

7.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7.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合理低价法。

7.3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山西国资数智采购系统》、《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投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

8、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运城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地址:运城市盐湖区红旗西街676号

电话:0359-2050335

9、联系方式

招标人:运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运城市盐湖区南风大道1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34107377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交建高速公路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龙城大街1号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5536082276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志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山西交建高速公路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